

经济体制综合改革的 理论与实践

重庆市社会科学研究所编

写在前面

一九八三年初，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重庆进行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试点开展以来，效果是好的，初步积累了一些经验，但是也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亟待从理论上加以概括和探索。同时，经济体制综合改革本身，是各种经济关系适应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多方面的调整，涉及范围广，牵动各方利益，需要有正确的理论作为指导。为此，中共重庆市委研究室、重庆市社会科学研究所、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理论组于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六日联合召开了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理论讨论会，总结实践经验，探索新的路子。参加讨论会的有重庆市经济工作部门和大专院校、党校从事经济理论研究的180名代表，大会共收到研究报告和论文87篇。现应会议代表和各地关心重庆经济体制改革的广大读者的要求，从中选出有代表性的30余篇编辑成册，书名为《经济体制综合改革的理论与实践》——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试点第一次理论讨论会文集。

由于时间匆促，加之我们水平有限，错误之处有所难免。敬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重庆市社会科学研究所

一九八四年元月

目 录

写在前面

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理论讨论会综述……………罗 平(1)

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一年来的进展和下一

步改革的建议……………陈元虎 方大浩 邓全贵(15)

正确处理内外经济联系, 提高内聚力和组

网能力……………黄荫涛(30)

建立以重庆为依托的长江上游经济区初探……………廖元和(41)

发挥港口枢纽作用 促进经济中心发展……………范天保(55)

发展城镇集体工业中的问题和建议

……………谭 黄 蒋 功(67)

试论个体经济的适当发展与加强管理

……………重庆市工商局(80)

关于划分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和市场

调节范围问题的探讨……………杜含萼 丁学洲(89)

试论产品税为主的全面税制改革……………杜品钦(101)

从重庆市第一步利改税看实行全面税制改

革的必要性……………方大浩(111)

关于重庆市价格改革的浅见……………柳端图 宋申怀 李可定(122)

充分发挥银行的作用, 为经济建设和体制

改革服务……………涂长义(134)

对国营商业企业流动资金管理的浅见……………张亚伦(143)

关于劳动报酬如何与劳动成果、经济效益

挂钩的探讨·····	甘强(150)
集体企业职工老年社会保险的若干问题初探·····	杨安祥(158)
重庆工业企业组织结构合理化浅议·····	杨安勤(168)
试论行业协会在行业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 ·····	邓传宽 张长华(182)
试论中心城市工业改组联合的最佳途径·····	燕平(182)
试论军工企业走军民结合的道路·····	任俊(210)
在经济体制改革中,如何发挥军工优势 ·····	张启亚 刘国之(222)
关于重庆食品工业管理体制存在的问题和 改革的建议·····	张昌礼 敖洪中(230)
试论重庆蚕茧生产管理体制的改革·····	柯益富(237)
开放型社会主义商品流通体制初探·····	张浚洲(249)
关于解决农民买难卖难问题初探·····	李秀必(258)
试论中外合营经济的性质·····	孙启祥(268)
建立城乡一体化的交通网络的探讨 ·····	刘本祥 吴廷俊(282)
浅谈重庆卫星城和小城镇建设问题 ·····	何文君 刘明华(292)
在市领导县的体制改革中,城市财政如何 支援农业的问题 ·····	彭引诗 陈文仲 石祥光 刘长贵(302)
关于重庆市饲料生产经营体系的研究 ·····	廖锡纯 梅洪常 汪甘澄(313)
工业技术改造要充分发挥本地优势·····	曹显江(324)

企业承载能力刍议·····	周天豹(335)
城市建设发展规律和体制改革初探·····	林彦淙(352)
试论城乡建设管理体制的改革·····	郭文英(365)

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 理论讨论会综述

罗 平

在中共重庆市委的亲切关怀下，由重庆市委研究室、重庆市社会科学研究所、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理论组联合召开的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理论讨论会，于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六日在市委党校举行。重庆市经济工作部门和大专院校、党校从事经济理论研究的180名代表出席了会议。大会共收到论文87篇，有18位同志在大会上发了言。市委书记王谦、副书记廖伯康自始至终参加了大会，王谦同志并在闭幕式上讲了话。

这次讨论会是我市经济体制改革开展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综合性的讨论会。会议集中讨论了下述五个方面的问题：

（一）关于发挥重庆经济中心作用和 建立经济区的问题

1. 大家认为要发挥重庆经济中心的作用，首先是要解决好重庆中心城市内部的各种经济关系，提高内聚力，增强经济实力。为此：（1）要尽快制订一个重庆经济、科技、社会三位一体的发展战略。（2）要调整好两个结构，即产

业结构和产品结构，选准和发展重庆的支柱工业和拳头产品，充分发挥重庆工业基础比较雄厚的优势。（3）要通过改革走出三条新路子，就是解决好由于对重庆市实行计划单列和省属企业下放而多少有些变化了的条块关系，走出一条条块结合的新路子；在军工生产和民用生产相结合的已有经验和工作经验基础上，力求从体制上突破，走出一条军民紧密结合的新路子；在重庆市和永川地区合并的基础上，真正做到城乡一体化，巩固和发展市领导县的新体制。（4）通过改革正确处理好四个关系，即多种经济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的相互关系；计划和市场、计划和调节系统、各种调节工具之间的相互关系；国家、企业、职工三者的利益关系；党、政、企之间的关系。（5）通过上述各种改革，建立起五种管理新体制，即工业体制；商流、物流体制；科技体制；交通体制；金融体制。

2. 大家认为，要发挥重庆经济中心的作用，还要处理好重庆中心城市同周围地区的经济关系，提高组网能力，逐步形成合理的经济网络。主要是：（1）充分利用我市和周围地区的各自的优势，扩大经济、技术协作，逐步形成跨地区、跨行业的工业经济网络；（2）加强同兄弟专市的联合，逐步形成大中小城市结合、城乡结合、工商结合、条块结合、内外贸易结合的多层次的流通网络；（3）建立以客货运输的合理流向为脉络的辐射状的、能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优势的复合型的、由多种经济成分、多种经营方式、多种服务层次组成的综合型的、按照社会化大生产要求组织生产服务的专业化经营的、以及开放型的交通网络；（4）建立包括科技情报交流、科技开发研究、科技转移和技术服务、学

术活动、分析测试、科技培训、科技出版等七个方面的科技网络；（5）建立金融、信贷网络。

3. 关于建立以重庆为依托的经济区。（1）大家初步探讨了中心城市、经济中心、经济区、经济网络的相互关系，以及经济区同行政区的关系问题。有的同志认为经济区是一种依靠经济实力进行辐射的、内密外疏的、没有一定地域界限的“区位”，而有的同志则认为，经济区是以劳动地域分工和专业化协作为基础的、以商品交换为媒介的、有着密切内在经济联系的生产地域单元，是有相对稳定的区域界限的。（2）一些同志提出和初步论证了重庆在国家实现“东靠西移”战略部署中的地位和作用。认为：国家要开发西部（包括西南和西北），根据现有基础和条件，把重点放在开发西南比之把重点放在开发西北更为有利，而在开发西南中，根据重庆的经济地位和条件，它可以担当起发挥“桥头堡”和“前哨阵地”的重任。（3）不少同志从重庆同长江上游地区的历史关系，自然地理和交通条件，特别是从经济关系和资源条件等各个方面，论证了建立以重庆为中心的长江上游经济区的客观依据。并且认为，这个经济区应该是多功能的、综合型的，又有自己特色的“大而特”而不是“大而全”的经济区。（4）不少同志认为以重庆为中心的长江上游经济区应该是有层次的，并且对这个经济区的核心地区、内圈和外圈各自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进行了初步论证。（5）不少同志认为建立长江上游经济区不能靠设立行政机构、行政层次，而主要靠经济办法，通过经济辐射、通过发展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来实现。同时，必须改革现行的各种经济管理体制，首先是计划体制，并相应建立经济区内

的经济协调组织。

(二) 关于计划体制改革

许多同志认为，在各项经济体制改革中，计划体制的改革是关键环节。前一时期计划体制的改革慢了，现在迫切需要加快计划体制改革的步伐，并力争有大的突破。

1. 按照“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建立充分体现中心城市统一组织生产和流通作用的计划管理体制。大家认为，重庆从一九八四年起实行计划单列，这为发挥重庆中心城市组织经济的作用创造了重要的前提条件。但是，现在的计划单列还是不彻底的，诸如天然气、电力等重要能源和钢材等重要物资还需经省里平衡，为了发挥重庆这样的中心城市的作用，应实行彻底的、全面的计划单列，所有计划都直接对中央。大家认为，实行计划单列，这还不是计划体制改革本身的内容，它也并没有解决现有计划体制的种种缺陷和弊端，为了发挥中心城市统一组织经济的作用，在计划的组织系统方面应实行中央部门（国家计委、各部委、办、总公司）→省（自治区）或以大城市为依托的经济区→经济组织三个层次的计划管理体制，并且，科学地划分这三个层次的计划管理权限，并赋予以大城市为依托的经济区比省（自治区）更大的计划决策权和管理权，同时，给经济组织比较多的计划决策、经营管理和生产指挥的权力。

2. 关于三种计划管理形式的问题。讨论中，对指令性、指导性、市场调节这三种计划管理形式的特点的认识比较一致。但对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的性质有不同认识。有的认为只有指令性计划才体现了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本质

属性，它是计划经济的基本形式；而指导性计划是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的混合物，不能完全说是属于计划经济的范畴，因而主张应以指令性计划为主。多数同志则认为指导性计划同指令性计划同属计划经济的范畴，根据当前的实际情况，应逐步缩小指令性指标，扩大指导性指标，市场调节部分目前也应有所扩大。在三种计划管理形式的范围划分问题上，有的同志提出，应按产品在国计民生中的地位和产品在经济活动中是否易于控制相结合的原则来划分：按产品在国计民生中的地位，可分为重要产品、较重要产品和次要产品三类；按产品是否易于控制，可分为易控产品、不易控产品和难控产品三类。把两者结合起来，可将产品分为四类，分别采取不同的管理形式，即：对易控的重要产品和较重要产品，在生产和流通上实行指令性计划；对不易控的重要产品，对其生产和流通的某些环节实行指令性计划，其他环节实行指导性计划；对不易控的较重要产品，实行指导性计划；对难控的次要产品，实行市场调节。

3. 在计划体制改革中，要正确处理国家和企业的关系，对不同类型的企业分别赋予应有的计划和经营管理自主权。对国营企业可根据所生产产品的重要程度、结合考虑企业规模大小，大体分为三种类型，分别赋予不同的计划权限。第一类是以生产指令性计划产品为主的大型企业和少数重要中型企业，可实行独立核算，盈亏责任制，并给他们以相应的生产经营自主权。第二类是以生产指导性计划产品为主的一般的中型企业和一部分小型企业，可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这类企业的计划和经营管理自主权应比第一类企业更大一些。第三类是以生产市场调节产品为主的小企业，

可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他们的计划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原则上自行决定，自己负责。

4. 在讨论中不少同志提出，按照“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原则来改革计划管理体制，要遵循一个宗旨、两个调节系统、三个具体原则，处理好四个关系，解决好五个配套条件。一个宗旨是：大的方面要管住，小的方面要放开，使经济既是集中统一的，又是灵活多样的。两个调节系统：一个是计划调节系统，另一个是市场调节系统。三条具体原则是：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原则；坚持集中统一和灵活多样相结合的原则；“责、权、利”相结合的原则。四个关系是：处理好指令性计划、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的关系；处理好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处理好国家和企业的关系；处理好计划管理中经济手段和行政手段的关系。五个配套条件：一是改革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办法；二是广泛实行经济合同制；三是建立完善的计划决策程序和经济信息系统，提高计划工作的科学性；四是加强经济立法和经济司法；五是健全经济监督系统。

(三) 关于税制改革

利改税是国家同企业在分配关系上的重大变革，也是改革现行工业经济管理体制的一项重要措施。这次讨论，主要集中在四个问题上：

1. 关于对利改税第一步的看法问题。大家认为我市从一九八三年五月起在国营企业中陆续实行利改税的第一步，是有成效的。主要是：初步解决了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并为第二步利改税准备了条件；企业上缴利润及时，保证了

国家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调动了企业的积极性，促使企业挖掘潜力，改善经营管理。加上其他改革措施，一九八三年我市实现了工业产值与利润同步增长。但是，它还存在不少缺陷。主要是：它并没有根本改变利润留成制度的基本特征；这种以所得税为主体的改革，只能调节企业收入的总水平，对鼓励或限制某些产品的生产和消费几乎不起调节作用；目前征收的所得税和税后利润分配仍按企业隶属关系上交，不能削弱条块对企业的不必要的行政干预；这种办法并没有改变企业之间苦乐不均的状况等等。因此，必须进一步改革。

2. 关于怎样看待留利水平和留利率高低的问题。这是正确处理国家和企业的利益关系的重大而又有争议的问题。有的同志认为，现在企业各项可使用资金，就全市来说，比扩权前已增加了50%，在当前国家要集中资金、保证重点建设的情况下，不应再要国家让利，而应引导企业从提高经济效益上下功夫。有的则认为，在利改税第一步中，重庆国营工业企业的利润一九八三年比一九八二年有所增长，而企业实际所得部分经七折八扣后只占利润总数的7%，比去年减少较多，这对企业今后的技术改造带来了很大的困难。关于重庆国营工业企业留利率的问题，一些同志提出，在我国现阶段，由于各种原因，各个不同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的个体劳动时间平均化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过程，不可能在全国范围内进行，而是在若干不同的经济区域内进行的。每一个特定的经济区域都存在自己的社会平均必要劳动时间，这种地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现在还缺乏在全国范围内再次进行平均化的条件。这就从客观上决定了各地区的留利率应该是有差别的。因此，在现阶段，应对不同地区实行区

别对待的政策，应从各地区技术改造任务和职工合理的物质利益等方面的实际情况出发，规定不同的留利率。重庆是个老工业城市，企业各方面欠帐太多。从这个观点来看，不能笼统地说重庆的留利率高了。有的同志还提出，在下一步税制改革中，重庆应从实际出发，要考虑企业技改任务重，还贷压力大，老职工多，退休劳保支出数量大而且逐年增加，营业外支出多等实际情况，使企业保持应有的留利水平。为了把企业搞活，对税率的调整，开始不妨低一点，以后逐步提高。使大多数企业能承受得了。

3. 如何设计产品税税率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大家提出了各种不同的设想和建议。主要有以下四种：（1）有的认为应该按照本地实际产品销售利润水平参照全国同类产品的平均销售利润水平，在现行工商税税目税率表的基础上，设计产品税税率。还要体现限长线、促短线，鼓励发展新产品，限制淘汰老产品，平衡国营、集体和城乡企业税负，以及对税大利小、税小利大区别对待的精神。（2）有的提出应以社会平均资金利润率来制订税率。（3）有的提出应以生产价格为基础，以平均利润率为准绳来制订税率。（4）有的提出实行复税制。一是以各种产品的生产价格关系为依据制定的基本税率。一是根据产品的市场价格变化对生产价格的偏离程度来确定的偏离税率，以基本税率为砝码，偏离税率为游标。

4. 关于企业归还技措贷款。这也是利改税中一个重要而又有争议的问题。有两种看法：一种意见认为，在利改税中把原来由国家负担改为国家负担80%、企业负担20%，是公平合理的，不能说是挖了企业一块。因为贷款项目如果发挥效益，国家得65%，企业得35%。而且这样做更有利于促

使企业对贷款项目加强可行性研究，使投资项目发挥更好的经济效益。另一种意见则认为企业归还贷款应用企业贷款项目新增的利润归还，贷款新增效益在还款期间不应纳入国家和企业分配范围，而应使由借贷行为引起的这一部分资金运动在企业还款期间形成一个单独的运动轨道。主要理由是国营企业的全部资产都是属国家所有的，企业只有支配使用权，而且企业所得完全是以劳动为依据，企业占用资金多少完全是由国家根据经济活动的客观要求确定的，因此，资金来源理所当然应由国家拨给，而不应由企业应得的税后留利来归还。

5. 关于以产品税为主体的全面税制改革应遵循的原则。大家提出了以下八条。即：（1）要及时、足额、稳定地提供财政收入，同时保证企业合理的留利水平。（2）要能够充分发挥税收杠杆的调节作用，达到限长线、促短线的目的。（3）要能对企业进行有效的监督，有利于提高企业素质。（4）要使企业能从经济利益上与部门和地区脱钩，逐步冲破条块束缚。（5）要有利于建立以划分税种为主体的分级财政体制。（6）要有利于解决企业因非主观因素而造成的苦乐不均。（7）要有利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采用新工艺、新技术、不断进行产品更新换代。（8）要有利于促进企业实现真正的自负盈亏，不能保护落后。

（四）关于劳动工资制度的改革

1. 关于改革我国现行工资制度的主要目标。大家认为我国现行工资制度“平”（平均主义）、“低”（工资水平低）、“死”（管理制度过死）、“乱”（工资标准多而乱），弊病很多。但是，什么是工资制度上的主要矛盾呢？大多数

同志认为平均主义是主要矛盾，应作为改革的主要目标。具体表现是“一级分配”（国家一杆子插到底，企业没有自主权）、“两个脱节”（职工工资同企业经营好坏、同职工劳动技能和贡献脱节）、“三个抹杀”（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复杂劳动和简单劳动、繁重劳动和轻便劳动之间，缺乏合理差别），结果形成“四个一样”（干多干少、干好干坏、干难干易、干与不干一个样）。

2. 关于改革工资管理制度的问题。大家认为，企业工资总额应该随企业经营好坏而浮动。以理论上讲，在存在多种经济形式和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的条件下，企业的个别劳动只有通过交换转化成了社会劳动，企业的经济效益才算得到了社会的承认。因此，贯彻按劳分配就不仅要根据劳动者本人的劳动成效，而且要根据企业的联合劳动的成效。企业的联合劳动成效好，分配就应该多，企业的联合劳动成效差，分配就应该少。从实践上讲，也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调动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促使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取得更好的经济效益，从而使先进企业得到鼓励，后进企业受到鞭策。

有些同志提出，为了使企业职工工资同企业经营好坏挂钩浮动，克服只由国家“一级分配”的弊病，应该在企业单位实行“两级分配”、分级管理的工资管理体制。就是：第一，国家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好坏确定其工资总额的增减幅度；第二，企业在不突破国家确定的工资总额及增减额的前提下，在政策允许范围内，有权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特点选择适当的工资形式和工资标准，对职工进行按劳分配。这里一个关键的问题是要合理核定企业的工资总额。有的认为，可

根据企业的生产经营任务，按照平均先进的定员、定额、核定企业的工资总额。对于工资总额浮动同什么指标挂钩的问题，有的主张应同上交税利挂钩。这种挂钩办法，可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稳定增长，是目前条件下可采取的较好的办法。有的则提出可同净产值挂钩。

有的同志还提出，为了使职工工资同企业经营好坏挂钩，可选择一些企业试行“除成本分成制”。就是，职工工资不进入成本，将企业的销售收入扣除生产资料消耗，再扣除上交税费和有关费用开支后的纯收入，划分为企业分成所得额和职工工资分成所得额两大部分，使职工工资同企业经济效益全面挂钩。有的提出在建筑部门可实行按百元产值工资含量控制职工工资总额，就是按完成工作量、质量、工期、全优率、成本等指标的好坏，进行职工工资总额包干浮动。有的同志提出，为了使职工收入同社会经济效益、企业经营好坏和个人劳动贡献结合起来，可实行结合工资制。这种工资制由固定工资（包括：①工龄工资；②能力工资；③法定津贴。如地区、物价、岗位津贴等）、浮动工资（也叫效益工资）和奖励工资（或叫奖金）组成，浮动工资随企业经营好坏浮动。

3. 关于建立集体企业职工老年社会保险制度问题。市劳动局的同志根据对江北区集体企业现状的调查提出，建立集体企业职工老年社会保险制度，已是刻不容缓，势在必行。并提出，可采取：①新老集体企业一起统筹，按区（县）块块组织实施；②循环调剂保险基金，分段测算收支情况；③从国家、集体、个人三方筹集社会保险基金；④退休、养老条件比全民稍严，享受待遇大体不变；⑤以立法形式建立社会

保险制度，设立社会保险管理机构等办法。一九八四年通过在江北区试点，逐步建立起我市职工老年社会保险制度。

（五）关于改革工业管理体制的问题

在这个问题上，大家结合重庆的实际，开展了热烈的讨论。多数同志认为，象重庆这样的中心城市，从方向上讲，应该建立政府行政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经济组织（公司，工厂）相结合的管理体制。但对于政府行政管理应该实行几级管理的问题，这次讨论不多。对于工业局的性质和职能，认识趋向一致，认为，局应该是国家行政管理机关，应该执行统筹、协调、监督、服务的职能。根据这种认识，有的同志认为，局作为政府机构，不应该直接管理和指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应该从主要管实的改为主要管虚的。有的同志则认为，作为方向来讲，局应该管虚不管实，但在目前中央各部没有同步改革、各部只认局不认公司的情况下，很难办到。对于公司的性质，有的认为公司应该是企业性的经济实体，但在还不能组建企业性的经济实体性的公司的时候，也可组建行政性的或半行政、半企业性的公司。有的则认为，凡公司都应该是企业的经济实体，公司如果是行政性的或半行政、半企业性的，这不符合公司概念本身，也不符合减少管理层次、实行政企分开的改革方向。对于目前一些公司既管直属企业、又管归口企业的情况，一种看法认为这是对重庆众多的企业加强行业管理的需要；另一种看法则认为这样搞又会产生亲疏，会造成新的政企不分，这样的公司也永远不能变为企业性的经济实体。对公司和工厂的职能划分，大家认为这个问题比较复杂，不能“一刀切”。但从我市大部分